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县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二）接待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的群众；承办国家信访局和省委、省政府信访局，市委、市政府信访局以及中央、省、市其他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

（三）处理人民群众通过“政府信箱”、“网上信访”等反映的信访事项。

（四）向有关乡镇和部门转办，立案交办和督促检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县领导批示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问题，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工作。

（五）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协调处理或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联合调查处理，参与息诉稳控工作。

（六）综合分析、调查研究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七）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全县信访工作；掌握信访干部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工作业务培训；推动基层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本级）。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本级）设立 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业务股。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0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8.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6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2.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4.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7
	30			61	
总计	31	214.91	总计	62	214.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66	214.64	0.00	0.00	0.00	0.00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9	148.37	0.00	0.00	0.00	0.00	0.0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20133		宣传事务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46.19	14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89.94	8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4	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0.60	5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	1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2	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6	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	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6	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2.62	3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1	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1	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	9.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64	124.87	89.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7	92.12	56.25			
20133			宣传事务	2.18	2.18				
2013301			行政运行	2.18	2.18				
20140			信访事务	146.19	89.94	56.25			
2014001			行政运行	89.94	89.94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4		5.64			
2014004			信访业务	50.60		5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7.47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7	1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	11.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2	5.82				
20807			就业补助	0.91		0.9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3		0.63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21		0.2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07		0.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6	5.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6	5.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6	5.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2		32.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62		32.6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2.62		3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1	9.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1	9.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1	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8.37	148.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6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38	18.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6	5.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62		32.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31	9.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64	182.03	32.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64	总计	64	214.64	182.03	32.6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24	30201	办公费	0.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73	30202	印刷费	0.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4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6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	30208	取暖费	0.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30211	差旅费	0.7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9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94	公用经费合计					8.9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14.9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6 万元，增长 1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4.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5 万元，下降 2.48 %，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14.64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2 万元，占 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14.9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14.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7 万元，下降 2.48%，主要原因：实有资金余额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0.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上年末资金流转。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4.87 万元，占 58.18%；项目支出 89.77 万元，占 41.8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10.61 万元，决算数 21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79.98 万元，决算数 14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加强了财务支出管理。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65 万元，决算数 1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绩效补贴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65 万元，决算数 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医保基数调整。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1.00 万元，决算数 3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2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加强了财务支出管理。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33 万元，决算数 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7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4.8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5.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1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各项支出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享受补助人员不变。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88 万元，决算数 2.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9.33%；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1 万元，下降 20.9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未开展因公

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88 万元，决算数 2.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9.3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增长。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1 万元，下降 20.91%，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增长。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8 批，累计接待 155 人次，主要是：接待上级领导、各县（市、区）信访工作人员业务交流。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外事接待费。全

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外事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3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各项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9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7.5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无其他车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14.64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4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2024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2024年信访事项复查工作经费”、“2024年访前法律咨询工作室运行经费”、“2024年化解疑难信访案件政府购买服务专项经费”、“2024年疑难信访化解维稳基金”、“‘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家具采购和电子信息设备资金”、“追加‘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建设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2.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2.62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2024年，我局通过用好“信访大厅”、“余快调”多元调处中心”，加强了组织协调、强化了监督管理，网上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访调对接和化解信访积案提

供有力经费支持，保障驻京信访工作和重点时期、重要会议及活动期间的信访保障工作有序开展、高效进行。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2.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2.62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2024年我县信访形势总体平稳有序。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部门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的对象和范围为县委信访局2024年度所有二级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4.64万元。按照县财政局通知要求，县委信访局对2024年度8个部门预算项目全部进行了自评，开展绩效自评项目预算合计214.64万万元，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全年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100%，符合县财政局通知规定的比例要求。

2. 综合评价结论

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通过对当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相关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认真评分和评价，县委信访局2024年度8个项目，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还需进一步调整使用计划。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开展信访工作法治化作为着力点，推进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圆满完成重点敏感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为奋力建设实力活力美丽幸福现代化大余贡献了信访力量。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偏离目标的原因

存在问题：1. 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仍存在细微差异。2. 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部分固定资产未及时录上系统。3. 部分项目未按期实施或按期完成。

（2）改进措施

针对本次绩效自评中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项目，将认真进行总结、分析和整改，在对2024年已发生费用及时结算的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合理进行成本测算，提高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准确性，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5.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部门“2024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2024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2024年信访事项复查工作经费”、“2024

年访前法律咨询工作室运行经费”、“2024年化解疑难信访案件政府购买服务专项经费”、“2024年疑难信访化解维稳基金”、“‘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家具采购和电子信息设备资金”、“追加‘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建设资金”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61	30.461	13.791	10	45.27	0	
	政府预算资金	30.4608	30.4608	13.790709	—	45.2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信访大厅运行经费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30.46080	13.790709	20	0	资金到账准时率 较低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总量下降	≥5%	5	10	10	
		质量指标	信访诉求质量处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信访诉求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2.785	10	46.42	0
		政府预算资金	6	6	2.7854	—	46.4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信访局访调对接工作正常运行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2024年访调对接工作正常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万	2.7854	20	0	经费紧张，加强 资金支付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访调对接数量	≥10件	10	10	10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达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矛盾纠纷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信访事项复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78	10	35.9	0	
	政府预算资金	3	3	1.078017	—	35.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接待群众的来信来访，受理信访事项的办理和信访复查工作的办理，督促指导对重点群体和重点人员的信访维稳工作，对信访事项办理工作江西监督和负责查究。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运行成本	—30000元	10780.17	20	0	经费不足，做好 资金规划，加强 绩效管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数	≤20项	20	10	10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完成率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信访投诉及时处理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系统（网上信访）知晓	逐年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访前法律咨询工作室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	5	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访前法律咨询				顺利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5万	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数量	≥1000件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质量处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法律知悉率	≥5%	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化解疑难信访案件政府购买服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9.195	10	30.6	0	
	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9.195	—	30.6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运行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30万元	9.195	20	0	经费紧张，做好 资金规划，加强 绩效管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化解对象人次	≥30%	30	10	10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质量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2024年疑难信访化解维稳基金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26.997	10	27	0	
	政府预算资金	100	100	26.996945	—	2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做好督促指导工作，负责疑难信访案件的救助。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万元	26.996945	20	0	资金紧张，加强资金支付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疑难纠纷调解案件数量	≥3宗	3	10	10	
		质量指标	疑难信访事项处理提升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疑难信访事项的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疑难信访事项进度	≥90%	9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家具采购和电子信息设备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5	5.547	10	48.2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1.5	5.546958	—	48.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大余“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正常运行，县委信访局追加建设经费78000元。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1.5万 元	5.546958	20	0	经费紧张，资金 支付率较低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数量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大余县委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大余县委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644	0.098	10	1.28	0	
		政府预算资金	0	7.643538	0.098	—	1.2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大余“余快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正常运行，县委信访局追加建设经费78000元。				基本完成项目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7.8万元	0.098	20	0	资金不足，缩减 开支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数量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7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及相关信访事务（款）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及相关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及相关信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及相关信访事务（款）其

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相关信访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 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 2024 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

县财政局下达 2024 年信访大厅运行经费，此经费用于保障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的正常开展，以及办理县领导交办的其他信访事项协调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保障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的有序进行，认真做好来访接待工作，及时受理并转交信访案件。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其一，保障信访工作的正常运转；其二，及时做好人民来访接待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该项目管理是否规范、绩效是否显著，从而为项目实施提供参考依据，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秉持公开公平原则，以数据为支撑。对各项工作进行量化处理，以工作质量和完成时效作为主要评价标准，评估工作完成情况 & 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借鉴其他兄弟县市先进的管理经验和做法。

2. 组织实施：一是明确评价目的，确定评价需解决的问题；二是明确评价内容，界定评价范围与职责。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的合理性；程序规范，审批材料、文件符合相关规定；绩效目标合理，契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且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程度。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严格遵循县财政局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秉持勤俭、节约、保障的原则，自觉接受各单位各部门的监督，杜绝挤占、截留、挪用资金的现象发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产出情况

信访总量下降幅度 $\geq 5\%$ 。

（四）项目的效益性

社会和谐稳定程度不断提升。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做到了管理规范、操作透明、运行高效、服务优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针对全县信访量大、重访事项占比较高等突出问题，县信访联席办坚持每日安排县领导坐班接访，每周常态化安排一个工作专班深入乡镇和重点行业单位，对重点案件和到县重复访问题进行督查指导，推动抓好源头信访矛盾纠纷治理工作。在督查过程中，坚持深入基层、深入一线，遵循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原则，直面矛盾问题追根溯源，精准查找症结原因，既督促信访事项及时化解，更注重追溯信访事项发生的起因，实现督查工作的双向实效。

（二）存在问题及建议

我局对专项资金绩效自行监控效果较好，绩效目标运行清晰，对发现的问题能够提出相应的纠偏措施或建议。但仍存在项目支出使用与管理偏差滞后的问题。

1. 完善项目制度

建议在相关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例如完善制度细则，对实际情况与政策之间存在矛盾的细则及时进行更新和完善，确保政策的严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2.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并做到过程留痕

一是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建议加强项目业务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建设计划的时间进行招投标与实施，确保在规定工期内完成项目建设；二是加强项目的变更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确

需变更的，应及时上报批准机关审批；三是加强项目过程的跟踪管理，对跟踪过程中发现偏离预期目标的情况，及时进行干预；对跟踪过程中发现预期目标不准确的情况，及时调整目标。

3. 实行项目集中建设或建设管理代理制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部门项目管理有待加强，表现为项目前期手续不够完善、资料准备不够完整等。为保障政府资金投入效益和建设工程质量，建议实行项目集中建设管理或实行代建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 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 2024 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

县财政局下达 2024 年“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用于保障群众来访与调解工作的无缝对接，推动信访问题在基层得到妥善化解，减少信访上行压力。该经费覆盖了调解员培训、调解场所租赁、信息化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等多个方面，确保访调对接机制高效运转。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构建完善的访调对接体系，实现信访矛盾就地化解率显著提升，群众满意度达到较高水平。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一是短期内提升调解员专业能力，确保调解质量；二是中期内扩大访调对接覆盖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全面评价“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的使用效果，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项目优化和资金分配提供科学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坚持客观公正、数据说话的原则，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重点考察项目投入、产出、效果及可持续性等方面。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成立专项评价小组，制定详细评价方案；收集项目资料，进行现场核查；组织专家评审，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向相关部门反馈，征求意见并修改完善；最终形成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紧密围绕我县信访工作实际需求，符合上级政策导向和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设定明确、具体、可衡量，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清晰的方向。

（二）项目过程情况：资金管理规范，严格执行预算审批和报销制度，确保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了对调解员的培训和指导，提高了调解效率和成功率。同时，注重信息化手段的应用，提升了访调对接工作的便捷性和时效性。

（三）项目产出情况：访调对接案件数量显著增加，调解成功率稳步提升。群众对访调对接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不断提高，信访上行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四）项目的效益性：访调对接机制的建立和完善，不仅解决了大量信访矛盾，还促进了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的提升。社会和谐稳定程度明显增强，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访调对接”工作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效果显著，达到了预期目标。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高效、产出成果丰硕、社会

效益明显。评价结论为“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针对信访矛盾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访调对接方案；二是强化队伍建设，提升调解能力。通过培训、考核等方式，打造一支专业化的调解员队伍；三是注重信息化应用，提高工作效率。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访调对接工作的智能化、便捷化。

（二）存在问题及建议：一是部分地区访调对接机制尚不完善，需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和资源整合；二是调解员队伍稳定性有待提高，需完善激励机制和职业发展路径；三是信息化应用水平参差不齐，需加大培训和投入力度。针对以上问题，建议加强统筹协调、完善政策措施、加大投入保障等。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